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文件

沪农委〔2024〕428号

关于闵行区2024年设施菜田项目计划的批复

闵行区农业农村委员会、财政局：

你们报送的《关于闵行区申报2024年度上海市设施菜田项目的请示》（闵农业农村委〔2024〕58号）收悉。

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项目名称：浦江镇清美高标准蔬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
- 项目实施单位：上海浦江景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- 项目建设地点：浦江镇汇南、光继村。
- 项目区域可耕地面积：610.3亩。
- 主要建设内容：0.7米宽水泥明沟、水泥道路、农用配

电、水肥一体化灌溉设备、新建 GSW8440 连栋温室等。

6. 项目投资情况: 项目批复总投资 7623.71 万元, 其中市级财政 3811.85 万元, 区级财政 3811.86 万元。

市级财政补助资金以批准的决算为准。项目建设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24 个月, 如需延期, 应提前 6 个月按原审批渠道报批。项目财务监理(含审价)、审计单位由市农业农村委、市财政局联合委派, 相关费用计入项目前期管理费用。

请你区按照《关于印发上海市设施菜田项目建设管理细则的通知》(沪农委规〔2022〕9 号)的要求, 及时落实区级财政承担的项目资金, 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组织项目实施, 尽快完成项目建设, 从严开展资金监管, 并做好项目验收和财政性资产管理工作。区级初验通过后及时向市农业农村委申请项目终验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: 浦江镇清美高标准蔬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明细表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

上海市财政局

2024 年 12 月 2 日

附件

浦江镇清美高标准蔬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明细表

序号	建设内容	投资情况			
	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投资额(万元)
一	基础设施建设				1270.61
1	土地平整	亩	610.30	500	30.51
2	0.7m 宽水泥明沟	m	10602	240	254.44
3	水泥道路	m ²	7060	230	162.38
4	排水涵管	m	4955	400	198.20
5	水泥过道板	m ²	1621	280	45.38
6	农用配电	项	1	2800000	280.00
7	水肥一体化灌溉设备	套	1	2997047	299.70
二	生产设施建设				6101.44
1	新建 GSW8440 连栋温室	m ²	265280	230	6101.44
三	附属设施				88.66
1	围栏	m	4030	220	88.66
四	二类费用				163.00
	总投资				7623.71